

# 佛山市顺德区交通运输局

---

依申请公开

## 顺德区交通运输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机动车 维修企业诚信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区机动车维修协会、各机动车维修企业：

根据上级开展机动车维修企业诚信评价工作的相关精神，我局委托区机动车维修协会组织开展 2020 年度我区机动车维修企业诚信评价工作。区机动车维修协会根据我局意见，制定了相关工作方案（见附件）。现将有关分工及要求通知如下：

一、区机动车维修协会负责组织对参评企业的现场检查工作；负责收集各镇街相关政府部门掌握的企业服务质量（媒体曝光率）、社会责任（行业稳定、资料报送）等数据，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录入广东省道路运输企业诚信信息网；负责指导参评企业填报诚信材料。

二、各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的交通运输业务部门负责协调监督区机动车维修协会在辖区开展现场检查工作，收集企业服务质量（媒体曝光率）、社会责任（行业稳定、资

---

料报送)等数据。

三、区机动车维修协会应在12月底完成对参评企业的现场检查工作，2021年1月底前完成所有评价数据的录入。

附件：2020年度顺德区机动车维修企业诚信评价工作方案

佛山市顺德区交通运输局

2020年11月30日

(联系人：杨嘉文，联系电话：22832659)